

瞭解互惠基金銷售費用

當您購買互惠基金時，您可能需要向將該基金售予您的投資專業人士支付費用（或佣金）。該佣金亦稱為銷售費用或申購佣金。

- 初始銷售費用（ISC）由您在投資互惠基金時支付。

ISC在購買時支付。

- 您與您的投資顧問議定您支付的金額。
- 該費用一般介於您初始投資金額的0%至5%之間。
- 先付費用會減少您的初始投資金額。基金公司會從您投入的金額中扣除其銷售費用並作為佣金支付給您的交易商（交易商會向顧問付款）。

其運作方式如下：



更多詳情，請聯絡您的顧問或瀏覽[fidelity.ca](https://www.fidelity.ca)



互惠基金及ETF投資可能會產生相關的佣金、尾隨佣金、管理費、經紀費及相關費用。投資前請仔細閱讀互惠基金或ETF的招股章程，該文件載有詳細投資資訊。對互惠基金及ETF概不做任何保證。其價值頻繁變化，投資者可能會獲得收益或遭受損失。過往業績可能無法再現。所示回報率為包括單位價值波動及所有分派再投資在內的A系列單位（2000年10月10日前發行的唯一系列）歷史年度複合總回報，不計可能減少回報的任何證券持有者銷售、贖回、分派、選擇性收費或應付所得稅。2005年1月10日，我們停止發售帶初始銷售費用（「ISC」）選項的A系列，創建B系列（該系列僅提供ISC選項），並將已有的A系列ISC單位轉換至新系列。B系列的管理費比A系列低0.15%。B系列的表現數據包括基金單位作為A系列ISC單位時的實際表現。

© 2024 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 保留所有權利。Fidelity Investments 是 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 的註冊商標。第三方商標為其各自擁有人的財產。經許可後使用。